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有效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 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17 年6月9日以电话、传真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 - 2、会议于2017年6月12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
 - 3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,实参与表决董事8人。
 - 4、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16 年完成了重大资产出售后,公司目前账面资金数额较大。公 司经营管理层建议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理财产 品,增加资金收益,提议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,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,择机、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保本、保收益型理财产品。 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,可以滚动使用。

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就该事项均发表了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【8】票赞成、【0】票反对、【0】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文件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12日